

加快我国区域性城乡统筹发展

罗霞

日前,中共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以及中共中央一号文件就做好2010年城乡统筹发展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突出强调了城乡统筹发展中的区域性、结构性问题,引起了各级政府、部委的高度重视和社会广泛关注。长期以来,我国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形成了严重的二元结构,城乡分割、城乡差距不断扩大,“三农”问题日益突出。近年来,在中共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各项惠民、利民政策的指引下,城乡差距逐步缩小,城乡统筹发展水平得到了显著提高。但在统筹发展过程中的结构性、均衡性问题较为突出,城乡统筹发展的区域范围和幅度有待进一步扩充和提高。为进一步提高新阶段、新起点上的城乡统筹发展水平,特提出以下建议:

1、进一步转变城乡统筹发展方式,以“四个一体化”为基准推动结构性和均衡性问题的破解。最近举行的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专题研讨班上,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着重就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发表了重要讲话,这也为做好新时期、新阶段城乡统筹发展方式转变指明了方向。方式的转变就是要以解决城乡统筹发展中的结构性和均衡性问题为目标,实现城乡区域规划与发展一体化、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城乡综合服务水平一体化、城乡文化生活一体化(简称“四化”)。因此,建议国务院相关部委抓紧完善我国城乡统筹发展专项规划,以城乡统筹发展方式转变为突破口,以实效性、针对性的惠民政策为引导,进一步推动城乡统筹发展水平。

2、加快以主体功能区为基础的区域性城乡统筹发展规划进度,指导并引领城乡统筹发展方向。当前城乡统筹发展已经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狭义的行政区划范围内的城乡统筹发展水平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和提高,但从一定区域范围内看,城乡统筹发展的整体水平较低,甚至在发展中还存在诸多重复建设、生态脆弱、环保严峻等区域性问题,提前规划并着力解决城乡统筹发展中的区域性问题,势在必行。建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结合国家主体功能区规划,并以此为基础,抓紧做好全国区域性城乡统筹发展规划,指导各地城乡统筹发展工作。

3、加紧总结国家战略性区域规划以及各试验区

实施成效,整合并强化引导性政策,提高区域城乡统筹发展水平。近两年,国家高度重视区域性发展工作,已审批并实施了包括成渝城乡统筹配套改革试验区、长株潭、武汉“两型”社会改革试验区、滨海新区以及北部湾等国家级层面的区域发展规划,为全国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先行先试的典范。为进一步发挥和扩大示范效应,建议国务院相关部委进一步总结和归纳各试验区和国家层面战略性区域规划的经验 and 可供推广的行之有效的做法,进一步整合并强化引导性政策,提高区域城乡统筹发展水平。

(本文系罗霞委员提交全国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的重点提案。)

编者按:为了充分发挥本刊为参政党参政议政、建言献策服务功能,突显反映民生、体现民意、服务民众的公益性理念,本刊推出“视点与建言”栏目。新栏目在2010年度将围绕十二五规划的编制、民生问题等发表观点、提出建议。欢迎本党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专家学者踊跃投稿。